

瓮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瓮府办发〔2022〕7号

瓮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瓮安县营商环境“贵人服务—安心投” 六条措施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省、州驻瓮企、事业单位：

《瓮安县营商环境“贵人服务—安心投”六条措施》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瓮安县营商环境“贵人服务—安心投” 六条措施

为贯彻落实省、州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有关精神，塑造“贵人服务—安心投”县域营商环境品牌，切实做到尊重投资者、服务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真正把投资者当成我们的贵人，让他们在瓮安办事一路绿灯，事业一路红火。结合实际制定本措施。

本措施适用范围及服务对象人数。在瓮安县固定资产投资 1—3 亿元或年度缴纳税费 500—1000 万元的企业，服务对象 1 名；在瓮安县固定资产投资 3—5 亿元或年度缴纳税费 1000—2000 万元的企业，服务对象 2 名；在瓮安县固定资产投资在 5 亿元以上或年度缴纳税费 2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服务对象 3 名。

第一条 服务对象奖励。企业注册后 1—5 年，按照服务对象个人缴纳所得税县级留存部分的 50%作为计算依据给予奖励。

第二条 购房优惠服务。服务对象可在瓮安县人才公寓免费拎包入住；在本县享受按团购价优惠购买商品房及按完全成本价购买 1 套县属国有公司产权房。

第三条 子女入学服务。服务对象子女及其直系（外）孙子女，在就读义务教育期间，可享有 1 次自主选择公办学校机会；子女凡是达到瓮安中学、瓮安二中最低录取分数线，可享有 1 次自主选择就读班级机会；申请就读我县民办学校各学段的，由县

教育局负责协调办理入学、优惠学费等事宜；子女属外省户籍的，报考普通高中时，享有与贵州省户籍初中毕业生同等的报考资格，高中就读阶段，按规定享受转入普通高中公办学校政策。

第四条 医疗待遇服务。服务对象享受定点医院（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就医“绿色通道”服务。门诊实行工作人员引导就医、协助完成优先检查、优先治疗等事宜，住院预留或优先安排床位入住等。

第五条 便捷出行服务。服务对象需要集中办理车辆注册登记、车辆检验、驾驶证换证等车、驾管业务，享受网上预约或上门服务。

第六条 VIP 尊享服务。服务对象在瓮安县国有公司管理范围内的餐饮、住宿、休闲康养、健身、景区消费，享受 VIP 待遇。

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未尽事宜由瓮安县产业大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投资促进局）负责解释。

瓮安县营商环境“贵人服务—安心投”措施

第六条 VIP 尊享服务的优惠细则

(试行)

一、餐饮优质服务。服务对象凭本人身份信息在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餐饮场所就餐，消费全年享受 5 折优惠。

二、住宿优质服务。服务对象凭本人身份信息在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酒店办理入住，享受门市价 5 折优惠。

三、休闲康养服务。服务对象凭本人身份信息到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猴场镇花间池温泉消费，享受全年门票和停车免费服务；服务对象携带亲属（5 人以内）到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花间池温泉消费，享受全年门票门市价 5 折优惠和停车免费服务。

四、健身优质服务。服务对象凭本人身份信息到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瓮安县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健身活动时，服务项目全场享受门票免费服务。

五、景区优质服务。服务对象游览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景点，享受全年门票和停车免费服务；服务对象携带亲属（5 人以内）游览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景点，享受全年门票和停车免费服务。

瓮安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酒店（含餐饮、住宿）：花间池温泉公园、花竹山酒店、昊一酒店、宋钦客栈、渡江君豪酒店；县国有公司经营管理的景区：草塘千年古邑区、朱家山景区。

抄送：县委各部门，瓮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纪委县监委，县人武部，
武警黔南支队三大队，各人民团体。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

瓮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5日印发

共印 130 份，其中电子公文 100 份